

评标专家评标过程的评审意见公示表

工程名称：龙眼路（中山路至金湖路段）路面及步道破损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评审项目	专家①	专家②	专家③	专家④	专家⑤	专家⑥	专家⑦
降点情况（%）	5.20	7.00	7.70	8.90	9.00	9.10	9.60
资格审查情况	6家正式投标单位全部评为合格						
初步评审情况	经评审，七位专家一致认为：（牵头人）汕头市中通建设实业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汕头市城建工程设计院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函格式的要求编写，根据招标文件中第38页第三章3.2.1（6）规定，不通过初步审查，其余5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初步评审。						
合计综合得分情况	牵头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9.73					
	牵头人：广东百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1.07					
	牵头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宝安规划设计院	84.59					
	牵头人：广东骏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1.06					
	牵头人：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1.66					
评标结果	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人：（牵头人）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3062300.00元，勘察下浮率：18.00%，设计下浮率：1.50%，工程费下浮率：8.20%； 推荐第二中标候选人：（牵头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3027100.00元，勘察下浮率：19.00%，设计下浮率：0.20%，工程费下浮率：8.50%。						